

# 日照市文联直属文艺家协会主席团 述职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切实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提升各文艺家协会主席团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团结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坚持“二为”方向、“双百”方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推动文艺事业繁荣发展，按照各文艺家协会章程，结合市文联及各文艺家协会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述职对象为市文联直属各文艺家协会主席团及主席团成员。

日照市文联直属文艺家协会，是指市作家协会、市美术家协会、市戏剧家协会、市曲艺家协会、市音乐家协会、市舞蹈家协会、市书法家协会、市民间文艺家协会、市摄影家协会、市电影家协会、市文艺评论家协会等 11 个市文联团体会员协会。

##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三条** 市文联组成巡回指导组，组长由市文联党组书记担任。

**第四条** 市文联领导须参加分管协会主席团述职。

### **第三章 述职程序**

**第五条** 协会述职工作原则上于本年度的 12 月下旬至次年度 1 月中旬前完成。

**第六条** 各文艺家协会提前组织撰写主席团年度工作总结，主席团成员撰写个人述职报告。

主席团年度工作总结主要包括本年度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完成目标任务、下年度重点工作打算等方面情况。

主席团成员述职报告主要包括本年度个人思想政治、履行岗位职责、完成重点工作（完成市文联和协会部署的工作）、廉洁自律等情况，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改进措施（含下年度重点创作计划）等。

工作总结和述职报告应坚持实事求是，不夸大成绩，不隐瞒缺点或错误，事实清楚，简明扼要。

**第七条** 召开述职会议，会议由协会主席主持，市文联分管领导出席，协会主席团成员以上人员参加，有条件的协会可以扩大到文艺骨干理事。

**第八条** 协会主席代表主席团作年度工作总结，主席团成员逐一述职发言。主席团成员发言后，市文联出席会议领导和协会主席可作点评发言。

**第九条** 述职会议结束后，协会应整理会议情况（会议纪要、会议签到表等）和述职发言材料向市文联报备。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条** 高度重视，精心准备。各协会要高度重视主席团述职工作，准备不充分不开会。根据工作安排，确定会议时间，并提前 1 周报市文联办公室。

**第十一条** 严格把关，提高标准。协会主席和市文联分管领导要对主席团成员的述职报告从政治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日照市文联办公室负责解释。

